

書面質詢

今年五月十日，本人就本澳所謂職業司機不足的問題，向行政當局提出書面質詢。其中有問題問及「當局就職業司機是否足夠開展研究，會否掌握全澳的司機職位，包括重型客車、重型貨車及其他各種車型的司機職位數量？會否掌握全澳就業及待業的司機人數，包括重型客車、重型貨車及其他各種車型的司機人數？及在這些數據的基礎上來研究澳門職業司機是否不足的問題？」

今年六月二十日，勞工事務局遵照行政長官指示就本人之質詢作出回應。針對上述問題，當局的回應僅是「人才發展委員會現正進行有關職業司機需求的研究項目，待研究結果出來後，將會對相關狀況有更全面的了解」。這樣的回答是等同沒有回答，結果未出來，但最少研究的方向應交待。要研究職業司機是否足夠，其中如本人問題所述的，「掌握全澳的司機職位，包括重型客車、重型貨車及其他各種車型的司機職位數量」及「掌握全澳就業及待業的司機人數，包括重型客車、重型貨車及其他各種車型的司機人數」兩者作對比亦是一種研究方向。當然另一種懶的方法也可向全澳僱主發個問卷，任他們按自己的情況提出欠缺司機或任何一種員工的情況。兩項研究方向得出的結果將可能是雲泥之別。而在研究未有結果前，本人向當局提出之質詢就是要了解政府的研究方向和方法。而當局只是回覆研究正在進行中，這樣的回覆沒有任何一點有價值的資訊。

此外，在本人提出質詢期間，政府曾就立法會跟進委員會的邀請來立法會聽取就訂定新巴士合約的意見。在交流過程中，交通事務局局長透露，由於巴士司機嚴重不足，每輛巴士平均僅配備 1.4 名司機，遠低於鄰近地區。除了增加了經營成本，亦影響到巴士服務的質素。所以，勞工局方面不斷開展重型客貨車司機的培訓。只是這項培訓完成後，卻少有入職巴士司機。但按勞工局就質詢的回覆，「2016 至 2018 年重型客貨車司機培訓人數共 592 人，考獲駕駛執照 466 人，其中 270 人入職重型客車司機工作。」這裏的 270 人雖然入職重型客車司機，但回覆卻沒有分述有多少人是入職巴士公司當巴士司機。因為在同一場合中，交通事務局局長亦指出，巴士公司自行開展的司機培訓，成功入職的比率比勞工局所培訓的高得多。這令人納悶，為何兩者同樣培訓巴士司機，但巴士公司培養的，其成為巴士司機的成功比率會比官方機構辦的高得多？

為此，本人向行政當局提出書面質詢如下：

- 一、 人才發展委員會現正進行的有關職業司機需求研究，到底其研究方向和方式如何？何時會完成研究及公佈有關結果？
- 二、 在 2016 至 2018 年經勞工局培訓課程後考獲重型客車駕駛執照的 466 人，僅 270 人入職重型客車司機，這沒有入職為重型客車司機的 196 人到底為何沒入職？是他們本身無意願入職抑或是曾向巴士公司求職卻不被聘用？
- 三、 交通事務局局長曾指出，巴士公司自行開展的司機培訓，成功入職的比率比勞工局所培訓的高得多。這是事實嗎？若是，為何同是培訓，兩者成效有如此差距？巴士公司放着巴士司機嚴重不足的情況（每架巴士僅配備 1.4 個司機，其嚴重不足確是事實），仍不願聘用經勞工局培訓合格的重型客車司機。是否培訓的質量存在差異？有否檢討的空間？

立法議員 區錦新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